



如果您的收信軟體不支援html格式的文件、或是您無法正常看到以下內容，請按此：

What 智慧局為您做些什麼

- 本局公告修正17種專利申請書表及14種專...
- 本局電子申請推動現況

Global 國際風向球

- 美國專利商標局和歐洲專利局合作建置共...
- 英國智慧財產局支持英國企業發展新科技...

Activity 活動回顧

- 「2010智慧活力show出創意-著作權戲劇爭...

Law 法律e教室

- 實施自己的專利權為何還要被告
- 授權期間屆滿後販賣庫存商品，難遽認商...
- 網拍正版光碟，可否利用原發行公司之宣...
- 依專利法第84條第1項請求損害賠償，應負...

最IN話題

「兩岸專利、商標優先權相互承認」於11月22日開始受理

「海峽兩岸智慧財產權保護合作」協議已於99年6月29日經江陳會簽署並於同年9月12日生效，關於兩岸何時開始受理對方專利、商標優先權主張的時間，為各界所關切的議題。

為執行兩岸專利、商標優先權之相互承認工作，涉及我方及中國大陸內部相關作業的調整，雙方已進行多次的溝通、協商與相當的準備工作，在中國大陸釋出最大的善意下，其內部積極且儘速配合做相關的調整，包括大陸修正其現行受理台灣申請案之相關規定，於實務作業亦配合修正相關書表格式。本局部分，亦修正專利法第27條及第28條、商標法第4條及第94條、專利法施行細則相關規定，同時亦配合修正相關書表格式，並於本年11月19日發布相關解釋，使得在該協議生效後的2個多月，即可對外宣布開始相互受理。

雙方業已自本年11月22日開始受理，且得據以主張優先權之基礎案的優先權日追溯自本年9月12日（即協議生效之當日）。

「兩岸專利、商標優先權相互承認」於11月22日開始受理 [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News\\_NewsContent.aspx?NewsID=4878](http://www.tipo.gov.tw/ch/News_NewsContent.aspx?NewsID=4878)

知識加油站

智慧財產權月刊

職務發明之專利申請權

發明可能是一人獨力完成，也可能是企業整體團隊的研發成果，儘管目前企業內的專利提案活動多已成為標準作業程序，但從發明產出到提出專利申請的過程中，有關專利申請權歸屬的爭議，近年來在實務上還是有逐漸增多的趨勢。雖然企業內的團隊研發仍是專利活動的主流，但也有許多研發技術的關鍵，繫乎少數重要員工之手，又基於先申請原則，目前多以專利申請日當作認定基準，因此若專利申請日是在發明人離職之後，便不易證明該發明為在職時之職務發明，這樣的實務見解，對於先前可能已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的公司相當不利，也成為案件爭議的重點。為此「職務發明之專利申請權」專題，期能為讀者提供專利權歸屬爭執的案例解析，以及職務發明專利的讓與及返還相關研究。

其中由林希彥先生撰寫的專文「有關我國專利權歸屬爭執案件之判決研析」，收集了近年來我國有關專利權歸屬爭執的判決案件，包括了一件最高行政法院判決、三件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判決、四件智慧財產法院行政判決以及三件民事判決案例，希望能從實際案件的研析中，為讀者整理出目前法院審理類似案件的原

則及方法，相當值得一讀。

其次，由劉國讚先生所撰寫的「論職務發明之專利申請權的讓與及返還」專文，則以企業內職務發明的專利申請權歸屬問題為主軸，佐以日本知的財產高等裁判所，在今年所作出之代表性判例，進行相關爭議的解析，期能提供國內日後在類似訴訟事件上之參考，並作為未來立法政策上可供思考之方向。.....more

#### 著作種類與著作財產權連結衍生議題之研究

我國著作權法對於著作對現場公眾之無形利用相關權利，將著作財產權與著作種類連結，但在數位時代，著作創作與利用之界限常被打破，使得原有立法例對既有著作種類可能造成保護不足，或對新型態創作所享有之權能產生不當限制。由賴文智、王文君合著的「著作種類與著作財產權連結衍生議題之研究」，藉由提出目前著作種類與公開口述、公開演出、公開上映三種權能連結可能的三個問題，分別針對日本、德國與法國立法例進行分析，並提出立法政策之建議，內容豐富值得讀者參考。.....more

[>> 出版品購買資訊](#) >> [研討會登錄中心](#)

[>> 月刊徵稿簡則](#) >> [訂閱「專利商品化教育宣導網站」技術快訊](#)

[訂閱電子報](#)

[聯絡我們](#)

[取消訂閱](#)

若對智慧財產權電子報有任何建議或疑問，歡迎與我們聯絡!

臺北市大安區106辛亥路2段185號3樓。服務時間上午：08:30~12:30、下午：1:30~5:30

服務電話：02-27380007(總機)、02-23766128。